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劉穎蓁
電話：(02)7736-5715
電子信箱：amily1112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200547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文化部函 (A09000000E_1120054707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於112年發放成年禮金每人1200點文化幣相關
訊息，請惠予協助推廣宣傳並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112年5月31日文創字第11230138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文化部為提供青年藝文體驗機會，並擴大藝文消費人口支持藝文產業振興，於112年針對18至21歲符合資格青年，每人發放成年禮金1,200點文化幣（1點等值新臺幣1元），即將於112年6月6日開始領取使用。
- 三、有關成年禮金領用方式如下：
 - (一)誰可以領：出生日期在90年9月1日至94年12月31日的18-21歲青年，具中華民國國籍或符合資格的外國人士等都可以領取。
 - (二)怎麼領取：112年6月6日起，手機下載「文化幣」APP，完成註冊登記及身份驗證後，即可領取並立即可用。
 - (三)怎麼用：可在今112年6月6日起至113年6月30日期間，至全國藝文消費點進行消費折抵，每次使用以1點為單位。



(四)可以在哪裡消費：可用於逛博物館、聽音樂會、看表演、實體書店買書、看國片、看我國籍歌手演唱會、唱片行、文創或工藝品店、文創園區或市集。全國22個縣市共有超過一萬個藝文消費點。

(五)有哪些優惠：可用於獨立書店，消費2點回饋1點，最高可放大至1800點；購買表演藝術門票，可享5折或5折以下專屬「青年席位」優惠；電影院國片限定，暑假期間將推出多檔最適合青春年少的強檔國片，後續將再公布「青春限定獨享優惠」。

四、檢附成年禮金宣傳圖卡（下載連結：<https://space.moc.gov.tw/portal/#/sharing/e9a3a10d318e450e9b7f4725234d7225>），請學校惠予將成年禮金圖卡及相關訊息，透過校內電子郵箱週知師生，並鼓勵符合資格學生參加。

五、檢附文化部來函1份，如有未盡事宜請洽文化部承辦人何小姐，電話：（02）8512-6000、信箱：jennyho@moc.gov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部屬機構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終身教育司、教育部體育署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（均含附件）

